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6-140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蔡东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震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剑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75,415,930.87	4,809,286,924.08	6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03,854,900.73	3,029,507,283.07	55.2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4,034,269.14	60.54%	2,501,635,074.54	3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392,810.55	15.52%	437,878,709.32	1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164,605.69	23.45%	320,322,690.47	1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18,435,081.22	197.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10.00%	0.34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10.00%	0.34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0.92%	10.84%	-3.14%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655,191.30	主要收益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64,72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5,581.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9,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4,758.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6,888.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97,754.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1,173.45	
合计	117,556,018.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8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东青	境内自然人	44.33%	579,725,785	461,311,875	质押	148,062,300
蔡晓东	境内自然人	11.06%	144,672,000	117,504,000	质押	25,680,000
李丽卿	境内自然人	4.82%	63,096,71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8,000,000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57%	7,434,104	0		
孟洋	境内自然人	0.50%	6,518,692	3,811,82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48%	6,324,235	0		
上海应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6,146,974	6,146,974	质押	4,85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其他	0.46%	5,964,029	0		
中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4,502,944	4,502,94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蔡东青	118,413,910	人民币普通股	118,413,910			
李丽卿	63,096,715	人民币普通股	63,096,715			

蔡晓东	27,1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7,434,104	人民币普通股	7,434,10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6,324,235	人民币普通股	6,324,23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5,964,029	人民币普通股	5,964,029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3,57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7,800
银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银华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3,484,904	人民币普通股	3,484,9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东青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晓东为蔡东青的弟弟，李丽卿为蔡东青、蔡晓东的母亲。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没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说明

项目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3.01%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从股东处取得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因报告期内远期外汇套期保值到期执行所致。
应收票据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票据到期收回款项所致。
预付款项	40.75%	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影视片制作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56.47%	主要是报告期末定存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60.25%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股权处理款增加所致。
存货	78.57%	主要是报告期末并购资产及影视片存货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82%	主要是报告期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 ERP 灾备项目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	141.90%	主要是报告期期末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商誉	116.39%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溢价收购四月星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91%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并表单位新增待弥补亏损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致。
应付票据	309.80%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53.02%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新并购业务及应付电影分成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04.66%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预定单预定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53.75%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应付债券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39.53%	主要是报告期内从股东处取得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27%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 1 年内到期的股权支付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866.63%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长期应付股权款所致。
递延收益	-48.99%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资产并购资产增值存在纳税差异所致。
资本公积	502.30%	主要是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增加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5.47%	主要是报告期末汇率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6.01%	主要是报告期末新增控股子公司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变动说明

项目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33.65%	主要是报告期内动漫玩具销售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43.87%	主要是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增长而增加，另外游戏等高毛利业务占比有所下降。

销售费用	31.79%	原因一方面是公司本年度进一步深化渠道扁平化策略所增加营销费用，另一方面是本报告期销售以潮流型项目为主，推广费用相对较高。
财务费用	106.17%	主要是报告期间内银行及股东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注：股东无息借款，利息支出计入资本公积，无需支付。）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2.27%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远期外汇保值业务所致。
投资收益	35.36%	主要是报告期内股权处置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2.87%	主要是报告期内减少公益性捐赠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72.63%	主要是报告期内所得税减免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说明

项目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1%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0%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影视片制作款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0%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3%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股权性投资支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7%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股权性投资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62%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从股东处取得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85%	主要是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及股东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9%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从股东处取得借款所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36%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从股东处取得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经公司201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2016年4月2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并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151 号）；2016年6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151号）并于2016年7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资料。

鉴于近期国内资本市场发生较大变化，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经与保荐机构审慎研究，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申请。2016 年 10 月 19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1151号），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

经2016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披露了《发行公司债券预案公告》，公司拟发行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13亿元)的公司债券，该事项尚待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16年04月09日	详见2016年4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6年07月19日	详见2016年7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2016年10月21日	详见2016年10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	2016年10月15日	详见2016年10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发行公司债券预案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北京聚铭聘志文化发展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聚铭聘志、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博信优选、禾源北极光、创新方舟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奥飞动漫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奥飞动漫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交易对方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聚铭聘志、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博信优选、禾源北极光、创新	2015年08月17日	承诺期限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奥飞动漫股权期间,或者,若承诺人在奥飞动漫或四月星空及其分子公司任职的,则自承诺人与奥飞动漫或四月星空及其分子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的两年内,承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承诺人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有违反,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p>方舟承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奥飞动漫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奥飞动漫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向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交易对方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聚铭聘志、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博信优选、禾源北极光、创新方舟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及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与奥飞动漫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奥飞动漫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交易对方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聚铭聘志承诺除四月星空外，承诺人及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公司及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企业及承诺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奥飞动漫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奥飞动漫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飞动漫及其分公司、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奥飞动漫股权期</p>		<p>诺人亦遵守上述承诺。</p>	
--	--	---	--	-------------------	--

			间, 或者, 若承诺人在奥飞动漫或四月星空及其分子公司任职的, 则自承诺人与奥飞动漫或四月星空及其分子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的两年内, 承诺人亦遵守上述承诺。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 承诺人/承诺公司/承诺企业将对由此给奥飞动漫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周靖淇;董志凌;于相华;北京聚铭骋志文化发展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因奥飞动漫本次发行而取得的奥飞动漫股份。	2015 年 08 月 17 日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7 年 3 月 7 日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尚未到承诺期限,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孟洋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奥飞动漫的股份, 自股份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后, 并按照《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孟洋、王鹏、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 在奥飞动漫依法公布 2014 年财务报表和爱乐游 2014 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 可转让依约持有的奥飞动漫股票份额的 30%; 在奥飞动漫依法公布 2015 年财务报表和爱乐游 2015 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 可转让依约持有的奥飞动漫股票份额的 30%; 在奥飞动漫依法公布	2014 年 06 月 13 日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 承诺人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未有违反, 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2016 年财务报表和爱乐游 2016 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可转让依约持有的奥飞动漫股票份额的 20%；剩余 20% 股份可以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后转让；若股份发行结束后，奥飞动漫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之行为的，同样适用上述股份锁定之承诺。			
	上海应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奥飞动漫向本企业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奥飞动漫的股份；若股份发行结束后，奥飞动漫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之行为的，同样适用上述股份锁定之承诺。	2014 年 06 月 13 日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承诺人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有违反，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蔡东青及其一致行动人蔡晓东	股份限售承诺	在满三十六个月锁定期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出售数量不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2009 年 08 月 31 日	自公司上市后到其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承诺人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有违反，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及其一致行动人蔡晓东、李丽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蔡晓东、李丽卿承诺其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目前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近似业务，未发生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并不促使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	2009 年 08 月 31 日	无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承诺人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有违反，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或近似的业务，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			
	本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采取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分红方式，亦可采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分红方式，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分配股利。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在继续履行，本公司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有违反，并将继续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8,904	至	63,575.2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904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的各项业务健康发展，新项目及游戏业务业绩贡献幅度波动相对较大。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889,600.00	0.00	0.00	0.00	0.00	-889,600.00	签订远期购汇合同无需资金投入。
合计	0.00	-889,600.00	0.00	0.00	0.00	0.00	-889,60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1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1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5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5 月 2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6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6 月 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7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7 月 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8 月 3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8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9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9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9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